

证券代码：603806

证券简称：福斯特

公告编号：2022-078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斯特”或“发行人”）公开发行 30.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福 22 转债”，代码“113661”）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647 号文核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摘要及发行公告已刊登在 2022 年 11 月 1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上。投资者亦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询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福斯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2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一）14:30-16:30

二、网上路演网址：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发行人：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福斯特应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18日